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股東常會事錄

證券代號:4953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三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108 號 3 樓(東方科學園區 B 棟 3 樓會議室)

出席：出席股東代表之股數計 45,795,165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且流通在外股份總數 65,750,323 股(已扣除庫藏股 958,000 股)之 69.65%。

出席董事：蕭清志 董事長、林福謙 董事、邱丕豹 董事、李紹唐 董事、
莊謙信 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列席：陳雅琳 會計師

主席：蕭清志



紀錄：林佑蓉



開會如儀。

主席致詞：(略)。

壹、報告事項

- 一、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請參閱附件)
- 二、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
- 三、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請參閱本公司議事手冊)
- 四、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報告。(請參閱本公司議事手冊)

貳、選任事項

案由：補選第十三屆一席獨立董事案。(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第十三屆董事業經一〇八年度股東常會辦理改選，並定董事席次為 9 席(含獨立董事 3 席)。惟因原選任董事張志偉先生辭任董事職務，為強化公司治理，其缺額擬調整為補選一席獨立董事。

二、補選獨立董事之任期自 110 年 5 月 31 日至 111 年 6 月 23 日止，與現任董事將同時屆滿。

三、本公司董事選舉採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候選人提名制度，獨立董事候選人一名，茲將候選人名單及其相關資料載明如下：

職稱/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註 1)	持有股數 (註 2)
獨立董事 /方燕玲	廈門大學金融學博士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 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平安恩慈國際 法律事務所執行長	0

註1：截至民國110年3月10日。

註2：截至民國110年4月02日。

四、擬提請股東常會辦理第十三屆獨立董事一席補選事宜。

補充說明：依主管機關規定，股東常會延期召開，新選任之獨立董事任期應以實際召開股東常會之日起算，故本次補選之獨立董事任期自110年7月23日起至111年6月23日止。

選舉結果：

獨立董事當選人如下：

戶號或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名或姓名	當選權數
U22040****	方燕玲	42,740,509 權

參、承認事項及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承認案。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九年度財務報表，包括：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等，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雅琳及黃明宏會計師查核完竣。

二、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上述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

三、謹請承認。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股權數為45,795,165權

贊成權數	%	反對權數	%	無效權數	%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	%
45,771,712 (含電子投票 27,394,709 權)	99.94	2,908 (含電子投票 2,908 權)	0.00	0	0	20,545 (含電子投票 20,524 權)	0.04

本案照原議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擬具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盈餘分派承認案。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以下同）465,889,399 元，扣除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141,000 元，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7,453,985 元後，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44,829,441 元，加計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保留盈餘 43,884,007 元，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 364,611,364 元，合計可供分配盈餘為 811,960,344 元，其中擬以現金股利方式分配股東股息及紅利 328,751,615 元（依面值分派每股新台幣 5 元）。

二、本案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訂定除息基準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三、本次盈餘分派案所訂各項條件於除息基準日前，如因法令變更或主管機關核定變更時或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如：本公司買回公司股份轉讓或註銷、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新股、國內外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為普通股、辦理國內現金增資、辦理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員工酬勞轉增資發行新股等），致股東配息比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四、一〇九年度盈餘分派表，請參閱附件。

五、謹請承認。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股權數為 45,795,165 權

贊成權數	%	反對權數	%	無效權數	%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	%
45,773,712 (含電子投票 27,396,709 權)	99.95	2,907 (含電子投票 2,907 權)	0.00	0	0	18,546 (含電子投票 18,525 權)	0.04

本案照原議案通過。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擬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討論案。

說明：一、因應法規修訂及實務需求，擬修訂「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修訂前後內容之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二、謹請討論。

補充說明：依主管機關規定，股東常會延期召開，本辦法生效日以股東會實際開會日為準，故本辦法修訂日期為 110 年 7 月 23 日。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股權數為 45,795,165 權

贊成權數	%	反對權數	%	無效權數	%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	%
44,664,604 (含電子投票 26,287,601 權)	97.53	4,014 (含電子投票 4,014 權)	0.00	0	0	1,126,547 (含電子投票 1,126,526 權)	2.45

本案照原議案通過。

第四案 (董事會提)

案由：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討論案。

說明：一、因應法規修訂及實務需求，擬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修訂前後內容之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二、謹請討論。

補充說明：依主管機關規定，股東常會延期召開，本作業程序生效日以股東會實際開會日為準，故本作業程序修訂日期為 110 年 7 月 23 日。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股權數為 45,795,165 權

贊成權數	%	反對權數	%	無效權數	%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	%
44,665,601 (含電子投票 26,288,598 權)	97.53	3,018 (含電子投票 3,018 權)	0.00	0	0	1,126,546 (含電子投票 1,126,525 權)	2.45

本案照原議案通過。

第五案 (董事會提)

案由：擬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討論案。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二〇九條之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爰本公司新任獨立董事有投資或經營其他與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另本公司董事及其法人代表人新增投資或經營其他與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爰依法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該董事及其法人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二、獨立董事候選人兼任其他公司職務情形及董事(含獨立董事)新增兼任其他公司職務情形，請參閱附件。

三、謹請討論。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股權數為45,795,165權

贊成權數	%	反對權數	%	無效權數	%	棄權及未投票權數	%
44,651,169 (含電子投票 26,274,166 權)	97.50	6,310 (含電子投票 6,310 權)	0.01	0	0	1,137,686 (含電子投票 1,137,665 權)	2.48

本案照原議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股東(戶號485)發言，經主席親自及指示相關人員，就股東提問事項予以詳盡答覆。

伍、散會：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三日上午十時五分。

(本議事錄僅載明會議進行要旨，詳細內容以會議錄音、錄影為準)



一、民國109年回顧

民國109年是充滿挑戰的一年，在全球遭遇新冠肺炎疫情的衝擊下，我們迅速應變，開發健康關懷系統，啟動疫情防控和復工方案，照顧公司全體員工的健康；我們因應客戶啟動多元工作模式，擔任客戶迎戰變局最堅實的後盾，營收得以快速回到正常軌道。全年營收雖受疫情與新台幣升值雙重影響略減，但公司努力優化經營管理綜效，終不負股東所託，獲利創下歷年新高。

緯軟去年通過了CMMI Level 5—軟體能力成熟度模型（Capability Maturity Model Integration, 簡稱CMMI）最高級第5級國際認證，展現緯軟在軟體開發流程、組織、技術研發、專案管理、方案交付等各項能力已達國際領先水準。更進一步證明緯軟具備軟體能力，對在專案實施過程中可能出現的狀況加以預防，且能主動改善流程，運用新技術，實現流程優化，在國際市場上更具競爭力。

二、財務表現

緯軟109年度合併營收為新台幣51.01億元，稅後淨利為新台幣4.66億元，基本每股盈餘為新台幣7.06元；而前一年度合併營收為新台幣53.23億元，稅後淨利為新台幣4.13億元，基本每股盈餘為新台幣6.23元。109年度毛利率為25.8%，前一年度為24.5%；營業利益率為9.5%，前一年度為8.2%；稅後淨利率為9.1%，前一年度為7.8%。

109年合併營收雖小幅下降，但全年度獲利表現繳出亮麗成績，毛利率、營益率及稅後淨利率三率齊揚，與基本每股盈餘一同刷新歷史新高紀錄，獲利達成連五年成長。

三、展望民國110年

展望今年，產業前景樂觀，公司業績穩定向上，緯軟持續專注台灣、大陸、日本、美國四大市場，將重回成長軌道並維持健康獲利。

防疫有成的台灣持續穩定發展，台灣國發會的六大核心戰略產業將資訊及數位產業列為重點推動產業，金融、電信、製造業客戶的資訊服務需求也持續增溫，緯軟將以新興數位應用、金融科技、智慧製造、5G升級等主題範疇深耕大客戶，預期在市場熱度的推動下，後市

可期。

公司積極發展大陸市場，大陸新基建計畫將5G基建、大數據中心、人工智能、工業互聯網等列為重點發展領域，內循環經濟主體將與數據時代接軌，相關產品、服務、與生活模式，會同步帶動資訊服務需求。緯軟近期陸續取得大陸一級指標客戶供應商資格，將往取得突破性進展與成果的目標邁進。

日本、美國隨著疫苗上市接種，疫情影響可望在今年逐步淡化，預估緯軟日本、美國市場將回到成長軌道。

在數位科技的驅動下，產業典範正在移轉且帶來經濟模式的革新，而「軟體」正是這些新興科技的核心。預估未來數位經濟透過各種創新數位科技，結合跨域整合平台與創新服務模式，重新定義消費行為與商業模式。包括AI、大數據、雲端服務、金融科技、物聯網、5G應用、虛擬實境/擴增實境等，皆是下一波數位轉型的關鍵要素。新興科技領域技術人才對企業來說養成不易，推陳出新的服務與應用對企業而言可能很陌生，卻是緯創軟體的強項；我們的資訊服務可以為企業提供多樣化的IT專業人才，從事與時俱進的應用與服務，讓企業更專注於他們的核心業務，在可預見未來，我們相信這些新領域、新應用、新服務對於資訊服務的需求將持續成長，這就是緯創軟體的機會所在。

迎新機，開新局，我們除了深化發展上述有前景的新興科技領域，也將持續強化人才梯隊並延攬未來成長所需的關鍵人才。身處科技發展的前沿，我們不斷進行緯軟的數位轉型，在業務、營運、與員工服務等各方面進行組織與流程優化與再造，以提升緯軟的競爭力並保持優勢。

感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對我們的鼓勵與支持，使公司業績能夠不斷成長。我們將繼續努力為全體股東創造最大利益。

敬祝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蕭清志



經理人：蕭清志



會計主管：長育禎



附件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盈餘分派之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雅琳會計師及黃明宏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共同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莊謙信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三 月 十 日

附件

會計師查核報告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管證審字第1090360805號函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合併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應收款項備抵損失提列評估

有關應收款項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應收款項評價之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合併公司主係從事資訊服務產業，因應收款項可回收性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故應收款項之評估列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應收票據及帳款預期信用損

失率計算表，檢視其公式是否允當，並取得應收票據及帳款帳齡分析表，選取樣本核對相關憑證及驗算帳齡區間之正確性，取得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減損損失之評估文件，檢視管理階層是否遵循合併公司會計政策及針對有關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減損損失之揭露是否允當，以評估管理階層備抵減損估列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合併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合併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合併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止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

或情況可能導致合併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雅琳

黃明宏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60005191號

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日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12.31		108.12.31			109.12.31		108.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負債及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175,302	33	875,113	26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 20,151	-	14,480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31,134	1	53,785	2	2170 應付帳款	109,134	3	165,617	5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450,961	40	1,375,045	4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	-	6,060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6,964	-	19,476	1	2219 其他應付款	850,951	23	697,494	21
1200 其他應收款	72	-	179	-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440	-	126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918	-	-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63,538	2	42,609	1
1410 預付款項	15,712	-	14,495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5,034	1	26,449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7,432	-	1,222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23,150	1	38,696	1
流動資產合計	<u>2,708,495</u>	<u>74</u>	<u>2,339,315</u>	<u>70</u>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7,984	-	45,873	2
非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合計	<u>1,100,382</u>	<u>30</u>	<u>1,037,404</u>	<u>31</u>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非流動負債：				
金融資產－非流動	-	-	13,212	-	2540 長期借款	64,123	2	71,320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10,501	22	853,356	2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99,878	3	108,072	3
1755 使用權資產	54,300	2	64,579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25,721	1	20,526	1
1780 無形資產	32,870	1	32,036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6,065	-	15,37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2,475	1	22,448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790	-	-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536	-	36,748	1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08,577</u>	<u>6</u>	<u>215,293</u>	<u>6</u>
非流動資產合計	<u>935,682</u>	<u>26</u>	<u>1,022,379</u>	<u>30</u>	負債總計	<u>1,308,959</u>	<u>36</u>	<u>1,252,697</u>	<u>37</u>
資產總計	<u>\$ 3,644,177</u>	<u>100</u>	<u>3,361,694</u>	<u>100</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667,083	18	664,011	20
					3200 資本公積	753,005	21	736,051	22
					3300 保留盈餘	1,069,842	29	834,032	25
					3400 其他權益	(81,212)	(2)	(125,097)	(4)
					3500 庫藏股票	(73,500)	(2)	-	-
					權益總計	<u>2,335,218</u>	<u>64</u>	<u>2,108,997</u>	<u>63</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3,644,177</u>	<u>100</u>	<u>3,361,694</u>	<u>100</u>

董事長：蕭清志



經理人：蕭清志



會計主管：長育禎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 年度		108 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 5,100,895	100	5,323,464	100
5000 營業成本	<u>(3,787,181)</u>	<u>(74)</u>	<u>(4,020,905)</u>	<u>(76)</u>
營業毛利	<u>1,313,714</u>	<u>26</u>	<u>1,302,559</u>	<u>24</u>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31,522)	(2)	(123,700)	(2)
6200 管理費用	(660,142)	(13)	(711,873)	(1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784)	-	(8,273)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u>(27,691)</u>	<u>(1)</u>	<u>(20,114)</u>	<u>(1)</u>
營業費用合計	<u>(829,139)</u>	<u>(16)</u>	<u>(863,960)</u>	<u>(16)</u>
營業淨利	<u>484,575</u>	<u>10</u>	<u>438,599</u>	<u>8</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5,417	-	3,824	-
7010 其他收入	61,761	1	21,73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491	-	1,742	-
7050 財務成本	<u>(5,950)</u>	<u>-</u>	<u>(7,757)</u>	<u>-</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64,719</u>	<u>1</u>	<u>19,545</u>	<u>1</u>
稅前淨利	549,294	11	458,144	9
7950 所得稅費用	<u>(83,405)</u>	<u>(2)</u>	<u>(45,021)</u>	<u>(1)</u>
本期淨利	<u>465,889</u>	<u>9</u>	<u>413,123</u>	<u>8</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41)	-	22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734	-	14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4,593</u>	<u>-</u>	<u>368</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1,697	1	(49,333)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21,697</u>	<u>1</u>	<u>(49,333)</u>	<u>(1)</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26,290</u>	<u>1</u>	<u>(48,965)</u>	<u>(1)</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492,179</u>	<u>10</u>	<u>364,158</u>	<u>7</u>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7.06</u>		<u>6.23</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6.98</u>		<u>6.17</u>	

董事長：蕭清志



經理人：蕭清志



會計主管：長育禎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 本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國 外 營 運 機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合 計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計
							構 財 務 報 表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602,137	717,711	65,186	48,241	469,831	583,258	(53,576)	(22,328)	(75,904)	-	1,827,202
本期淨利	-	-	-	-	413,123	413,123	-	-	-	-	413,12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28	228	(49,333)	140	(49,193)	-	(48,96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13,351	413,351	(49,333)	140	(49,193)	-	364,15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5,319	-	(25,319)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7,663	(27,663)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02,363)	(102,363)	-	-	-	-	(102,363)
普通股股票股利	60,214	-	-	-	(60,214)	(60,214)	-	-	-	-	-
員工酬勞轉增資	1,660	18,340	-	-	-	-	-	-	-	-	20,000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64,011	736,051	90,505	75,904	667,623	834,032	(102,909)	(22,188)	(125,097)	-	2,108,997
本期淨利	-	-	-	-	465,889	465,889	-	-	-	-	465,88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41)	(141)	21,697	4,734	26,431	-	26,29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65,748	465,748	21,697	4,734	26,431	-	492,179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1,335	-	(41,335)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49,193	(49,193)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12,484)	(212,484)	-	-	-	-	(212,484)
買回庫藏股	-	-	-	-	-	-	-	-	-	(73,500)	(73,50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17,454)	(17,454)	-	17,454	17,454	-	-
員工酬勞轉增資	3,072	16,928	-	-	-	-	-	-	-	-	20,000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26	-	-	-	-	-	-	-	-	26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667,083	753,005	131,840	125,097	812,905	1,069,842	(81,212)	-	(81,212)	(73,500)	2,335,218

董事長：蕭清志



經理人：蕭清志



會計主管：長育禎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 年度	108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淨利	\$ 549,294	458,14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97,548	81,225
攤銷費用	5,843	5,81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	27,691	20,114
利息費用	5,950	7,757
利息收入	(5,417)	(3,824)
股利收入	(260)	(71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357	11,572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	8
租賃修改損失(利益)	267	(2,384)
租金減讓	(729)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32,250	119,57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23,167	(10,676)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增加	(93,514)	(320,353)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2,212	(35)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31	(106)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954)	24,218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325	(37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68,733)	(307,32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5,615	(9,104)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56,795)	12,255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5,972)	6,223
其他應付款增加	171,217	77,71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314	126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1,552)	2,388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增加	549	23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13,376	89,83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4,643	(217,487)
調整項目合計	176,893	(97,91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26,187	360,230
收取之利息	5,491	4,161
支付之利息	(5,986)	(11,266)
支付之所得稅	(72,254)	(21,38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53,438	331,74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946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733)	(522,34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0	3,622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7,334	(1,293)
取得無形資產	(5,539)	(8,624)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269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818)	(1,188)
收取之股利	260	71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670	(528,84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舉借	452,233	684,308
短期借款償還	(452,233)	(729,055)
長期借款償還	(45,794)	(11,431)
租賃本金償還	(39,410)	(43,446)
發放現金股利	(212,484)	(102,363)
庫藏股票買回	(73,500)	-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26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71,162)	(201,98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4,243	(21,02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00,189	(420,11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75,113	1,295,23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75,302	875,113

董事長：蕭清志



經理人：蕭清志



會計主管：長育禎



會計師查核報告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管證審字第1090360805號函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提列評估

有關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六)；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應收帳款評價之相關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三)。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主係從事資訊服務產業，因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故應收帳款之評估列為本會計師執行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應收帳款預期信用損失率計算表，檢視其公式是否允當，並取得應收帳款帳齡分析表，選取樣本核對相關憑證及驗算帳齡區間之正確性，取得應收帳款備抵減損損失之評估文件，檢視管理階層是否遵循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會計政策及針對有關應收帳款備抵減損損失之揭露是否允當，以評估管理階層備抵減損估列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止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雅琳



黃明宏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60005191號

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日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12.31		108.12.31			109.12.31		108.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負債及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67,356	6	291,445	12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 4,848	-	2,924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10,970	1	13,015	1	2170	應付帳款	2,435	-	8,06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214,537	8	209,608	9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	-	1,518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27,724	1	32,702	1	2200	其他應付款	269,291	10	227,620	9
1200	其他應收款	62	-	75	-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440	-	126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151	-	9,049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6,554	1	19,131	1
1410	預付款項	1,292	-	1,397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449	-	425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6,662	-	1,221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5,545	-	6,454	-
	流動資產合計	<u>431,754</u>	<u>16</u>	<u>558,512</u>	<u>23</u>		流動負債合計	<u>299,562</u>	<u>11</u>	<u>266,266</u>	<u>10</u>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	-	13,212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61,976	2	60,137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763,445	65	1,336,069	55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6,065	1	15,375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02,975	19	519,985	2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274	-	722	-
1755	使用權資產	735	-	1,176	-		非流動負債合計	<u>78,315</u>	<u>3</u>	<u>76,234</u>	<u>4</u>
1780	無形資產	8,254	-	7,210	-		負債總計	<u>377,877</u>	<u>14</u>	<u>342,500</u>	<u>14</u>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5,932	-	6,233	-	3100	權益：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9,100	-	3200	股本	667,083	25	664,011	27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281,341</u>	<u>84</u>	<u>1,892,985</u>	<u>77</u>	3300	資本公積	753,005	28	736,051	30
						3400	保留盈餘	1,069,842	39	834,032	34
						3400	其他權益	(81,212)	(3)	(125,097)	(5)
						3500	庫藏股票	(73,500)	(3)	-	-
							權益總計	<u>2,335,218</u>	<u>86</u>	<u>2,108,997</u>	<u>86</u>
	資產總計	<u>\$ 2,713,095</u>	<u>100</u>	<u>2,451,497</u>	<u>10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713,095</u>	<u>100</u>	<u>2,451,497</u>	<u>100</u>

董事長：蕭清志



經理人：蕭清志



會計主管：長育禎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 年度		108 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 1,006,451	100	912,368	100
5000 營業成本	(666,159)	(66)	(568,105)	(62)
營業毛利	340,292	34	344,263	38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4,270)	(2)	(19,810)	(2)
6200 管理費用	(240,348)	(24)	(263,966)	(29)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93	-	629	-
營業費用合計	(264,525)	(26)	(283,147)	(31)
營業淨利	75,767	8	61,116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473	-	1,168	-
7010 其他收入	278	-	71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2,756	3	31,479	3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益之份額	385,679	38	342,108	38
7050 財務成本	(218)	-	(306)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18,968	41	375,163	41
稅前淨利	494,735	49	436,279	48
7951 所得稅費用	(28,846)	(3)	(23,156)	(3)
本期淨利	465,889	46	413,123	4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41)	-	228	-
831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734	1	14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4,593	1	36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808)	-	(1,253)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 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4,505	2	(48,080)	(5)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1,697	2	(49,333)	(5)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6,290	3	(48,965)	(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92,179	49	364,158	40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7.06		6.2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6.98		6.17	

董事長：蕭清志



經理人：蕭清志



會計主管：長育禎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額		
	普 通 股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合 計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602,137	717,711	65,186	48,241	469,831	583,258	(53,576)	(22,328)	(75,904)	-	1,827,202
本期淨利	-	-	-	-	413,123	413,123	-	-	-	-	413,12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28	228	(49,333)	140	(49,193)	-	(48,96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13,351	413,351	(49,333)	140	(49,193)	-	364,15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5,319	-	(25,319)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7,663	(27,663)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02,363)	(102,363)	-	-	-	-	(102,363)
普通股股票股利	60,214	-	-	-	(60,214)	(60,214)	-	-	-	-	-
員工酬勞轉增資	1,660	18,340	-	-	-	-	-	-	-	-	20,000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64,011	736,051	90,505	75,904	667,623	834,032	(102,909)	(22,188)	(125,097)	-	2,108,997
本期淨利	-	-	-	-	465,889	465,889	-	-	-	-	465,88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41)	(141)	21,697	4,734	26,431	-	26,29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65,748	465,748	21,697	4,734	26,431	-	492,179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1,335	-	(41,335)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49,193	(49,193)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12,484)	(212,484)	-	-	-	-	(212,484)
買回庫藏股	-	-	-	-	-	-	-	-	-	(73,500)	(73,50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17,454)	(17,454)	-	17,454	17,454	-	-
員工酬勞轉增資	3,072	16,928	-	-	-	-	-	-	-	-	20,000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26	-	-	-	-	-	-	-	-	26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667,083	753,005	131,840	125,097	812,905	1,069,842	(81,212)	-	(81,212)	(73,500)	2,335,218

董事長：蕭清志



經理人：蕭清志



會計主管：長育禎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 年度	108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94,735	436,279
調整項目：		
收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8,729	14,195
攤銷費用	3,063	4,121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93)	(629)
利息費用	218	306
利息收入	(473)	(1,168)
股利收入	(260)	(71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385,679)	(342,10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41)	1,087
收費損項目合計	(364,536)	(324,91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減少	2,108	6,911
應收帳款淨額增加	(4,899)	(58,079)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	4,978	72,511
其他應收款增加	(61)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5,898	(1,818)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105	(1,35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337	(59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8,466	17,58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增加	1,924	454
應付帳款減少	(5,633)	(15,502)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518)	36
其他應付款增加	41,671	15,23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314	126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909)	363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增加	549	23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6,398	94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4,864	18,528
調整項目合計	(319,672)	(306,38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75,063	129,897
收取之利息	547	1,236
支付之利息	(218)	(306)
支付之所得稅	(29,283)	(1,87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46,109	128,95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946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78)	(451,39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1	105
存出保證金減少	3,322	5,393
取得無形資產	(4,107)	(5,776)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179
收取之股利	260	71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6,184	(450,78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舉借	166,276	128,374
短期借款償還	(166,276)	(128,374)
租賃本金償還	(424)	(176)
發放現金股利	(212,484)	(102,363)
庫藏股票買回	(73,500)	-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26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86,382)	(102,53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24,089)	(424,36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91,445	715,81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67,356	291,445

董事長：蕭清志



經理人：蕭清志



會計主管：長育禎



附件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派表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民國一〇九年度純益	465,889,399
加(減)：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141,00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7,453,985)
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	(44,829,441)
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保留盈餘	43,884,007
民國一〇九年度可分配盈餘	447,348,980
加(減)：	
以前年度未分配保留盈餘	364,611,364
民國一〇九年底可分配保留盈餘	811,960,344
分派項目：	
股東股息及紅利-現金(註)	(328,751,615)
期末未分配保留盈餘	483,208,729

註：1.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5元，股東現金股利分配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並將捨去金額計入公司之其他收入。

2. 股利之計算按發行股數扣除公司法規定不得享有股東權利之股數。

董事長：蕭清志



經理人：蕭清志



會計主管：長育禎



附件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選舉辦法」修訂條文對照表

條次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理由
第二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 <u>應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u> ，由股東會就 <u>董事候選人名單</u> 選任之。	配合法規修訂
第三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採用單記名累積投票法。 每一股份依其表決權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數，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採用累積投票制。 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數，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配合實務需求修訂
第四條	本公司獨立董事選舉，應依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	本公司董事按公司章程所定之 <u>應選名額</u> ，就候選人名單中所得 <u>選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u> ，依次當選。	配合法規修訂
第六條	董事會製備選票時，應編號並加填選舉權數。	董事會 <u>或其他召集權人</u> 製備選票時，應編號並加填選舉權數。	配合實務需求修訂
第七條	選舉開始時，由主席指定監票員及計票員，辦理監票及計票事宜，監票員得於出席股東中指定之。	選舉開始時，由主席指定監票員及計票員，辦理監票及計票事宜，監票員 <u>應</u> 於出席股東中指定之。	配合法規修訂
第八條	投票櫃(箱)由董事會製備之，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	投票櫃(箱)由董事會 <u>或其他召集權人</u> 製備之，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	配合實務需求修訂
第九條	選舉人須在選票上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股東戶號，被選舉人若為非股東者，應填寫身份證字號(外國人應填寫護照號碼)，然後投入票櫃(箱)內，惟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票之被選舉人欄得列法人全銜之名稱或加列該法人之代表人。	(本條刪除)	配合法規刪除
第十條	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一、未經投入櫃(箱)之選舉票。 二、不用本公司備製之選舉票。	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一、未經投入櫃(箱)之選舉票。 二、不用 <u>董事會或其他召集權人</u>	配合法規修訂

條次	原 條 文	修 訂 後 條 文	修訂理由
	<p>三、未經選舉人填寫之空白選舉票。</p> <p>四、所填被選舉人若為股東，其戶名、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p> <p>五、選舉票上除被選舉人之姓名及戶號外，另夾寫其它文字、符號者。</p> <p>六、已填寫之被選舉人姓名、戶號及所投權數中，任何一項已塗改者。</p> <p>七、字跡模糊，無法辨認者。</p> <p>八、已填寫被選舉人之姓名，而未填股東戶號或身份證字號（或護照號碼）以資區別者。</p>	<p>備製之選舉票。</p> <p>三、未經選舉人填寫之空白選舉票。</p> <p>四、所填被選舉人與<u>董事候選人名單</u>經核對不符者。</p> <p>五、選舉票上除<u>填分配選舉權數及被選舉人之姓名</u>外，另夾寫其它文字、符號者。</p> <p>六、字跡模糊無法辨認<u>或經塗改者</u>。</p>	
第十一條	計票時由監票員在旁監視，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佈。	計票時由監票員在旁監視，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佈， <u>包含董事當選名單與其當選權數及落選董事名單及其獲得之選舉權數</u> 。	配合法規修訂
第十三條	本辦法於民國一百年六月二十八日訂定。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五日	本辦法 <u>訂定</u> 於民國一百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五日。 <u>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三日。</u>	增訂修訂日期並酌做文字修正

緯創軟體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

條次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理由
第一條	<p>資金貸與對象</p> <p>公司除因業務往來或50%以上持 股子公司而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 要者，得依本程序處理貸放予他 人(以下簡稱借款人)外，餘不得 辦理資金貸與他人。</p>	<p>資金貸與對象</p> <p>公司除因業務往來或本公司直接 及間接持有50%以上表決權股份 之子公司而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 要者，得依本程序處理貸放予他 人(以下簡稱借款人)外，餘不得 辦理資金貸與他人。</p>	酌做文字修正
第二條	<p>資金貸與評估標準</p> <p>一、因業務往來之必要而向本公 司借貸者，每筆借貸金額以 不超過雙方間近一年內業務 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 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 貨金額孰高者。</p> <p>二、因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向 本公司借貸者，以50%以上 持股子公司為限。</p>	<p>資金貸與評估標準</p> <p>一、因業務往來之必要而向本公 司借貸者，每筆借貸金額以 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 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 指最近一年內雙方間進貨或 銷貨金額孰高者。</p> <p>二、因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向 本公司借貸者，以本公司直 接及間接持有50%以上表決 權股份之子公司為限。</p>	酌做文字修正
第三條	<p>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限額</p> <p>一、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 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 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 50%為限，其中因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貸與總額以本公 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 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40%為 限。</p> <p>二、因業務往來之個別對象限額 對每一借款人之限額，依下 列情況分別訂定之： (一)本公司控股比例在50%以 上之企業，以不超過本 公司淨值之10%為限。 (二)本公司控股比例在50%以</p>	<p>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限額</p> <p>一、<u>資金貸與總額</u>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 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 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u>以下簡稱本公司淨值</u>)之50% 為限，其中因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之貸與總額以本公司淨 值之40%為限。</p> <p>二、因業務往來之個別對象限額 對每一借款人之限額，依下 列情況分別訂定之： (一)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 50%以上表決權股份之 <u>子公司</u>，以不超過雙方間 業務往來金額且不超過 本公司淨值之10%為限。 (二)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p>	配合實務需求修訂並酌做文字修正。

條次	原 條 文	修 訂 後 條 文	修訂理由
	<p>下之企業，以不超過該企業淨值之40%且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5%為限。</p> <p>(三)其他借款人則以借款人之淨值之25%且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5%為限。</p> <p>三、因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個別對象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10%為限。</p>	<p><u>未滿50%表決權股份之公司</u>，以不超過<u>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借款人</u>淨值之40%及本公司淨值之5%為限。</p> <p>(三)其他借款人以不超過<u>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u>且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5%為限。</p> <p>三、因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個別對象限額 <u>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50%以上表決權股份之子公司</u>，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10%為限。</p>	
第五條	<p>資金貸與辦理程序</p> <p>一、本公司辦理資金貸與事項，應由借款人先檢附企業相關證件、負責人身份證等之影本及必要之財務資料，向本公司財務單位具函申請融通額度，經財務單位徵信後呈報董事會核准。惟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50%以上表決權股份之公司，得免檢附前述資料。</p> <p>二、本公司與子公司或其子公司間之資金貸與，應依前項規定提董事會決議，並得授權董事長對同一貸與對象於董事會決議之一定額度及不超過一年之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p> <p>三、前項所稱一定額度，應符合第三條規定，且就本公司或其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之授權額度，不得超過本公司或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司間，</p>	<p>資金貸與辦理程序</p> <p>一、本公司辦理資金貸與事項，應由借款人先檢附企業相關證件、負責人身份證等之影本及必要之財務資料，向本公司財務單位具函申請融通額度，經財務單位徵信後呈報董事會核准。惟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50%以上表決權股份之子公司，得免檢附前述資料。</p> <p>二、本公司與子公司或其子公司間之資金貸與，應依前項規定提董事會決議，並得授權董事長對同一貸與對象於董事會決議之一定額度及不超過一年之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p> <p>三、前項所稱一定額度，應符合第三條規定，且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之授權額度，不得超過<u>貸出公司最近期併入合併財務報告時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10%</u>。</p>	配合實務需求修訂並酌做文字修正。

條次	原 條 文	修 訂 後 條 文	修訂理由
	<p>或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司對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為限。貸與期限以二年為限。</p> <p>四、借款人在額度核定後，應填具相關表單向財務單位申請動支。</p>	<p>四、借款人在額度核定後，應填具相關表單向財務單位申請動支。</p>	
<p>第五條之一</p>	<p>資金貸與審查程序</p> <p>一、借款人向本公司申請資金貸與時，應具體說明資金之用途及必要性，並由財務處決定是否接受借款人之申請。</p> <p>二、財務單位除對借款人進行徵信調查外，尚須就本公司資金貸與後，所可能產生之營運風險、財務狀況及股東權益之影響進行評估，並出具意見呈報董事會核准。</p> <p>三、借款人向本公司申請動支融通資金時，除直接及間接持有50%以上表決權股份之公司外，應提供同額之保證票據或擔保品作為資金貸與之擔保。其擔保品之價值由財務單位評估並決定之。</p>	<p>資金貸與審查程序</p> <p>一、借款人向本公司申請資金貸與時，應具體說明資金之用途及必要性，並由財務單位決定是否接受借款人之申請。</p> <p>二、財務單位除對借款人進行徵信調查外，尚須就本公司資金貸與後，所可能產生之營運風險、財務狀況及股東權益之影響進行評估，並出具意見呈報董事會核准。</p> <p>三、借款人向本公司申請動支融通資金時，除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50%以上表決權股份之子公司外，應提供同額之保證票據或擔保品作為資金貸與之擔保。其擔保品之價值由財務單位評估並決定之。</p>	<p>酌做文字修正。</p>
<p>第七條</p>	<p>後續控管作業、逾期債權處理程序</p> <p>一、貸款撥放後，財務單位應經常注意借款人及保證人之財務、業務以及相關信用狀況等，如有提供擔保品者，並</p>	<p>後續控管作業、逾期債權處理程序</p> <p>一、本公司之財務單位應建立備查簿，記載所有貸放資金之<u>借款人基本資料、董事會核准日期及額度、借款日期、貸款金額、擔保品、利息條件及償還借款方法及日期等</u>，以備主管機關及有關人員之查核。</p> <p>二、貸款撥放後，財務單位應經常注意借款人及保證人之財務、業務以及相關信用狀況等，如有提供擔保品者，並</p>	<p>配合法令修訂。</p>

條次	原 條 文	修 訂 後 條 文	修訂理由
	<p>應注意其擔保價值有無變動情形，遇有重大變化時，應立刻通報董事長，並依指示為適當之處理。</p> <p>二、<u>二</u>、借款人於貸款到期或到期前償還借款時，應先計算應付之利息，連同本金一併清償後，方可將本票借款等註銷歸還借款人或辦理抵押權塗銷。</p> <p>三、<u>三</u>、借款人於貸款到期時，應即還清本息。如到期未能償還本公司得就其所提供之擔保品或對其保證人，依法逕行處分、追償之。</p> <p>四、<u>四</u>、本公司因情事變更，致貸與對象不符本作業程序規定或餘額超限時，應訂定改善計畫，將相關改善計畫送審計委員會，並依計畫時程完成改善。</p>	<p>應注意其擔保價值有無變動情形，遇有重大變化時，應立刻通報董事長，並依指示為適當之處理。</p> <p><u>三</u>、<u>三</u>、借款人於貸款到期或到期前償還借款時，應先計算應付之利息，連同本金一併清償後，方可將本票借款等註銷歸還借款人或辦理抵押權塗銷。</p> <p><u>四</u>、<u>四</u>、借款人於貸款到期時，應即還清本息。如到期未能償還者，本公司得就其所提供之擔保品或對其保證人，依法逕行處分、追償之。</p> <p><u>五</u>、<u>五</u>、本公司因情事變更，致貸與對象不符本作業程序規定或餘額超限時，應訂定改善計畫，將相關改善計畫送審計委員會，並依計畫時程完成改善。</p>	
第九條	<p>對子公司之控管程序</p> <p>本公司之子公司，若欲辦理資金貸與他人時，應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且提報本公司董事會核備之，並應依所定作業程序辦理；其所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應比照本作業程序相關規定訂定之，但其貸與總額、個別對象限額及期限不得逾下列規定之限額：</p> <p>本公司之子公司，其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限額按該子公司之淨值依本作業程序第三條規定計算之。惟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其貸與總額及期限不受本作業程序第三條第一項及第四條限制，但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為限。</p>	<p>對子公司之控管程序</p> <p>本公司之子公司，若欲辦理資金貸與他人時，應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且提報本公司董事會核備之，並應依所定作業程序辦理；其所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應比照本作業程序相關規定訂定之，但其貸與總額、個別對象限額及期限不得逾下列規定之限額：</p> <p><u>一</u>、本公司之子公司，其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限額按該子公司之<u>最近期併入合併財務報告時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淨值</u>依本作業程序第三條規定計算之。</p> <p><u>二</u>、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u>或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對本公司從事短期融通之資金貸與</u>，不受本作業</p>	配合實務需求修訂。

條次	原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理由
		程序第三條第一項及第四條限制，但貸與總額以不超過貸出公司最近期併入合併財務報告時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為限，個別對象限額以不超過貸出公司最近期併入合併財務報告時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50%為限；貸與期限以二年為限。	
第十三條	<p>一、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應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p> <p>二、前項如未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者，得由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並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審計委員會之決議。</p> <p>三、本條及第十四條所稱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及所稱全體董事，以實際在任者計算之。</p>	<p>一、本公司從事<u>重大之</u>資金貸與，應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p> <p>二、前項如未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者，得由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並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審計委員會之決議。</p> <p>三、本條及第十四條所稱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及所稱全體董事，以實際在任者計算之。</p>	配合法令修訂。
第十四條	<p>一、本作業程序應依相關規定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再提報股東會同意實施，其修正時亦同。</p> <p>二、前項如未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者，得由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並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審計委員會之決議。</p>	<p>一、本作業程序應依相關規定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再提報股東會同意實施，<u>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將其異議提報股東會討論</u>，其修正時亦同。</p> <p>二、前項如未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者，得由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並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審計委員會之決議。</p>	配合法令修訂。
第十六條	<p>(略)</p> <p>第七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四日</p> <p>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四日</p>	<p>(略)</p> <p>第七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四日</p> <p>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四日</p> <p>第九次修訂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p>	增訂修訂日期。

條次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理由
		<u>二十三日</u>	

附件

獨立董事候選人兼任其他公司職務情形

職 稱	姓 名	兼任其他公司職務情形
獨立董事	方 燕 玲	平安恩慈國際法律事務所執行長

董事(含獨立董事)新增兼任其他公司職務情形

職 稱	姓 名	兼任其他公司職務情形
董 事	蕭 清 志	Wistron ITS (Hong Kong) Limited 董事
董 事	彭 錦 彬	師子王藝術分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奧暢雲服務(股)公司監察人
董 事	李 紹 唐	四維創新材料(股)公司董事 四維精密(股)公司董事
獨立董事	范 成 炬	貝登堡智能(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獨立董事	江 朝 國	元大金融控股(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元大文教基金會董事